

断绝乙型肝炎母婴传播

乙型肝炎

乙型肝炎是一种病毒感染，若没有適切治疗，慢性乙型肝炎感染是肝硬化和肝癌的主要成因。

由受感染母亲所生的婴儿属高风险感染群组

无论在自然分娩或剖腹生产过程中，母亲也可以把乙型肝炎病毒传播给婴儿。曾接触过乙型肝炎病毒的婴儿，如没有接受任何预防措施，当中有九成机会会成为慢性乙型肝炎感染者。

预防感染

乙型肝炎疫苗

在香港，所有婴儿须于出生二十四小时内、出生后一个月及六个月，接受共三针的乙型肝炎疫苗注射。

乙型肝炎免疫球蛋白注射

若婴儿的母亲为慢性乙型肝炎感染者，婴儿须于出生二十四小时内额外接受乙型肝炎免疫球蛋白注射。婴儿接受乙型肝炎免疫球蛋白及疫苗注射后，发展成慢性乙型肝炎的机会将降至百分之五以下。若婴儿母亲的乙型肝炎病毒载量较高，婴儿成为慢性乙型肝炎患者的风险亦较高。

额外预防措施

抗病毒药物治疗

乙型肝炎病毒载量水平高的母亲，可以在怀孕第三期开始时接受抗病毒药物治疗。母亲可透过血液测试以量度乙型肝炎病毒载量。若病毒载量属高水平，母亲可考虑服食抗病毒药物替诺福韦（TDF），药物可大幅减低病毒载量，并将乙型肝炎病毒传给婴儿的风险减至最低。

服用抗病毒药物可能出现的副作用

副作用并不常见，服用抗病毒药物替诺福韦（TDF）后有机会出现胃肠不适、头痛、头晕、疲倦、鼻咽炎、背痛、失眠、瘙痒、皮疹和发热等副作用。

现时并没有证据显示服用抗病毒药会增加产科并发症或婴儿先天缺陷的风险。

喂哺母乳的妈妈

现时并没有证据显示乙型肝炎病毒可透过母乳喂哺传播。虽然母乳中会含有少量替诺福韦（TDF），但证据显示服用替诺福韦（TDF）的母亲进行母乳喂哺，对婴孩是安全的。因此，母乳喂哺不应受影响。

何时应停止服用抗病毒药物

相关产妇须继续接受医学评估及治理肝炎，以决定产后须否继续服用抗病毒药物。



www.hepatitis.gov.hk

卫生署 特别预防计划 控制病毒性肝炎办公室 二零二零年一月